



# 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提供法治保障

##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登

□本报记者 刘必然 姚雨欣

25日上午,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联清作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过去一年成绩单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党委领导下,认真行使立法、监督、决定、任免等职权,着力发挥人大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年来,常委会审议法规草案25项(通过18项),批准设区市法规17项,审查规章和规范性文件44件;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0项,开展11部法律法规执法检查,1次满意度测评,1次专题询问;作出决议决定6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63人次。

### 一、坚定政治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一)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认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落实省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部署,大力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关于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制度。着力加强常委会及机关党的建设,成立8个省人大专门委员会分党组,修订常委会党组向省委请示报告工作规定,明确请示、报告、报备“三张清单”。

(三)贯彻党的重大决策部署。制定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专项工作机制。组织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和对人大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

展壮大的意见,开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题调研。落实中央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积极开展涉台立法。

### 二、注重务实管用,以高质量立法为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提供坚实保障

(一)强化改革发展法治支撑。制定海洋经济促进条例,修改企业和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条例,制定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统计条例。作出关于设定福建省地方政府规章罚款限额的决定。

(二)筑牢生态保护法治屏障。制定气候资源保护和利用条例,修改野生动物保护实施办法。审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批准设区市大气污染防治等方面法规8项。

(三)夯实民生保障法治根基。修改物业管理条例。修改工会法实施办法,加强对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制定献血条例、修改消防条例。审议妇女权益保障条例。

(四)提升地方立法质量效率。一是认真实施立法法,组织修改立法条例并提请本次大会审议。二是丰富立法形式,以“小切口”形式制定发挥村规民约基层治理作用若干规定。三是增设8家省级基层立法联系点。四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建成全省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

### 三、聚焦中心大局,以强有力监督推动我省经济社会发展

(一)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听取和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促进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听取和审议重大项目进展情况报告,更好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和对加快经济

恢复发展的牵引带动作用。

(二)提升预算审查质效。听取和审议预算执行和决算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省级决算、2023年省级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报告、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

(三)推动民生福祉改善。听取和审议社会救助工作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及我省实施办法执法检查。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民健身条例实施、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发展等情况专题调研。

(四)助力美丽福建建设。听取和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报告,推动落实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监督。开展湿地保护法执法检查。组织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古厝古建筑保护利用工作监督,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

(五)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听取和审议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报告,开展安全生产法、特种设备安全法执法检查。开展监察机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专题调研。

### 四、发挥代表作用,以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彰显人大制度优势

(一)加强代表履职工作保障。实现基层代表学习培训全覆盖。加快省市县三级人大代表履职网络平台升级建设。加强对代表依法履职典型事例的宣传报道。

(二)完善“两个联系”工作机制。一年来常委会组成人员走访联系基层省人大代表300余人次。坚持和完善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常委会领导与列席代表座谈机制。全年邀请代表参与立法调研、执法检查等工作350余人次。

(三)提升议案建议工作质量。一年来代表所提议案18件、建议691件均已办结。部分代表议案已列入常委会立法规划或年度立法计划。常委会领导领衔重点督办6件代表建议。

### 五、坚持守正创新,以“四个机关”定位加强人大自身建设

(一)强化政治引领。全面提升常委会及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持续抓好中央及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二)提升履职能力。修改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制定常委会聘任咨询专家工作制度。举办常委会组成人员等培训班。

(三)弘扬优良作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我省实施办法,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研究选定12个主题分别由常委会领导牵头开展调研,引导人大干部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奋力创先争优争效。

### 新一年的主要任务

2024年,省人大常委会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两会精神,按照省委部署要求,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提供法治保障。

### 一、加强思想引领,在拥护“两个确立”中提升人大站位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聚焦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建设美丽福建等,科学谋划推进人大各项工作。

### 二、提高立法质量,在推进依法治省中展现人大作为

更好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深

## 忠诚履职担当 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 金银墙作省法院工作报告

本报讯(记者 林霞) 25日,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金银墙在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作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金银墙说,2023年,省法院在省党委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三次、四次、五次全会精神,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忠实履行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职责使命,努力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

去年,全省法院受理各类案件104万件,办结95.36万件,其中省法院受理2.15万件,办结1.7万件。

坚持能动司法,积极服务保障福建建设。出台全省司法指导性意见15份;全力维护国家安和社会稳定,一审审结刑事案件4.64万件,审结涉黑恶势力案件246件1446人,一审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261件326人;依法审理吴谢宇弑母案,入选2023年度全国法院十大案件;发布首份禁毒工作白皮书;服务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实施,推出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34条措施,一审审结商事案件19.18万件;助推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与省台联共同推出17条保护台胞合法权益举措,办结涉台案件922件,司法互助案件3906件;助力打造美丽中国先行示范省,一审审结各类环境资源案件3885件,追究刑事责任1195人;促进创新型省份建设,一审审结专利、商标、著作权等权利保护以及不正当竞争、反垄断等案件1.95万件;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一审审结涉外、涉港澳侨案件3094件。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积极

融入社会治理格局,出台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实施意见,万人起诉率、诉前调解成功率、诉前调解率、平安建设考评;全省法院诉前调解成功率25.76万件;优化全省208个人民法庭功能,评选首批10家全省“最美法庭”;推广“一村一法官”挂钩联系机制,在群众家门口化解矛盾纠纷15.03万件;充分发挥调解优势和作用,诉讼调解结案9.91万件;促进进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一审审结行政案件7499件,办结行政非诉执行案件5414件;以司法建议实现办案一案、治理一片,推动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信用卡纠纷一审收案数分别下降17.01%、24.05%;聚焦社会治理、行政管理、民生安全等领域,发出司法建议1049份,89.42%被采纳落实。

践行司法为民,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严厉打击危害群众切身利益犯罪,一审审结盗窃、抢劫、抢夺等侵犯财产权案件8194件,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287件;一审审结电信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7510件,帮助受骗群众挽回损失1.53亿元;筑牢民生权益司法保障网,一审审结婚姻家庭、教育、医疗、住房、就业等民事案件27.7万件;联合省妇联出台预防化解家事纠纷工作意见,与省人社厅等九部门联合推出新业态从业者权益保障8项机制;规范司法救助程序,发放救助资金2550.51万元;努力兑现胜诉权益,执结案件29.82万件,执行到位金额875.88亿元;网络司法拍卖成交214.29亿元,为当事人节约佣金10.71亿元;优化诉讼服务,持续深化“厅网线巡”立体化诉讼服务体系,线上便捷立案27.43万件,12368热线回应咨询51.19万人次。

深化改革驱动,持续提升司法办案质效。推动司法责任制全面落实,完善审判委员会工作机制,压实院庭长监督管理职责,纳入重大疑难复杂等

“四类案件”监管3.34万件;以审判管理促提质增效,开展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试点工作,创新运用58项指标;增设“案-件比”指标,“案-件比”逐月优化,相当于减少了4.57万件案件;持续开展专项清理,难案攻坚,2023年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同比分别下降75.96%、86.14%;强化数智赋能,建成“诉讼档案数字化中心”,加强司法大数据分析研判,智慧法院建设成效位居全国法院第一方阵。

坚持全面从严,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着力提升能力素质,办好“闽法讲堂”“闽法课堂”,运用“闽法同判”平台,推出加强年轻干部培养的10条措施;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制定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

自觉接受监督,切实加强和改进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出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27条措施,全省法院办代表建议193件;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全省法院办复委员提案121件。

金银墙分析了法院工作还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后提出,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福建宏伟蓝图10周年。全省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要践行人民至上,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要深化司法改革,着力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要落实严管厚爱,建设高素质过硬法院队伍,坚定信心、忠诚履职,真抓实干、担当作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依法全面履职 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侯建军作省检察院工作报告

本报讯(记者 储白珊) 25日,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侯建军在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作省检察院工作报告。

侯建军说,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基本价值追求,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以检察履职成效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204090件,同比上升18.9%。

坚持为大局服务,助力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推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福建。以法治化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起诉涉黑涉恶犯罪1091人。依法严惩电信诈骗犯罪,起诉3166人,对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全覆盖提前介入。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制发的1188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均被采纳落实。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出台18条措施服务保障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4829人。在全国率先推动将行政检察指标纳入省级营商环境数字化监测督导体系,开展营商环境领域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提出检察建议462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899人,办理相关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55件。主动融入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制定18条检察举措,其中4项措施纳入省委实施意见,相关做法被国台办新闻发布会推介。设立台胞企权益保护法治宣传基地。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对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决定逮捕248人,起诉384人。

坚持为人民司法,强化民生法治保障。用心守护美丽家园。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202人,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2462件,督促修复被破坏的山水林田3594.8亩,追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7108.9万元。追偿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2651万元。深化“检察+碳汇”生态修复机制,推动设

立公益碳汇账户、司法固碳基地29个,引导当事人认购绿碳、蓝碳3.7万吨。推进检察环节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认罪认罚检察环节适用率保持在85%以上,一审服判率96.1%。对25092件信访件做到件件有回复。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从严惩惩治性侵害、虐待、暴力伤害未成年人等犯罪2065人,对被害人加强综合救助。用法治力量护卫特定群体。连续六年开展根治欠薪专项监督,累计帮助3628人追讨“血汗钱”7697万元。

坚持为法治担当,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持续做优刑事检察。共批捕逮捕各类刑事犯罪24842人,起诉63088人。推进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精准开展民事检察监督,办理民事检察案件7309件。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裁判提出抗诉48件,民事抗诉改判率96.7%;提出再审检察建议230件,采纳率98.3%。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办理行政检察案件5792件。规范推进公益诉讼检察。依法办理公益诉讼5855件。完成为期三年的“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全省已有2228人加入公益诉讼“益心为公”志愿者团队,各设区市检察院均建成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

坚持为队伍赋能,提升法律监督能力水平。旗帜鲜明加强政治建设。全省检察干警分两批参加主题教育。常态化举办“福建检察大讲堂”,落实“第一议题”,现场教学、青年联学等学习机制。“检蹒跚”获评全国检察机关理论十大创新案例。全面推进业务建设。出台加强教育培训10条措施,组织“四大检察”融合培训,推动检察官与其他司法人员、律师等同堂培训5754人次。深化落实司法责任制,成立省检察官惩戒委员会,修订三级检察院检察官办案权力清单,制定认罪认罚从宽、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等重点环节廉政风

险防控手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持续抓实“三个规定”,填报过问干预案件等重大事项4218件。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组织研发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54个,其中3个模型在全国竞赛中获奖并推广应用。

坚持为履职聚力,自觉接受监督制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落实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意见,办理和回复省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274条。加强代表委员常态化联络。三级检察院邀请代表委员参加庭审观摩、公开听证、检察开放日等活动4536人次。强化履职互相配合、互相制约。尊重和保障律师依法执业。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侯建军说,2024年全省检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更加有力地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推动全省检察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把握根本方向,抓实政治建设,抓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最高检工作要求,确保检察履职、监督办案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二是围绕中心大局落实重点任务,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聚焦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新兴产业领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三是践行司法为民办好检察实事,推进信访矛盾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加强军地检察协作。四是聚焦法律监督做实高质效办案,加强刑事检察全流程规范化建设,精准开展民事检察监督,加强行政检察工作,精准规范推进公益诉讼,加大检察侦查办案力度。五是坚持从严治检锻造检察铁军,加强检察机关党的建设,实施人才强检战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坚持从严治检不动摇,树牢大抓基层鲜明导向,推动基层创优争先,提升检察工作整体水平。

(上接第一版)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加快盘活低效用地和标准化园区建设,推动县域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要勇当推进新型城镇化的领跑者,坚持规划引领,完善城市公共设施,促进产城人深度融合,以敬畏之心保护好历史文化;持续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吸引更多年轻人返乡创业,带动村民实现共同富裕。要勇当深化高水平对外开放的主力军,秉持开放包容的心态,敞开大门欢迎八方客,在推动闽台融合发展中走前列,更好发挥侨的优势,做好侨的工作,引侨资、聚侨智、汇

和能源保供稳价,加强安全生产和社安全稳定,清理清零拖欠农民工工资,提前部署企业节后招工复产,确保保障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定安宁的节日。要盯住开局,迅速行动,抓好一季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确保“开门红”“开门稳”。

(上接第一版)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模式创新,到企业中了解实际需求,帮助企业获得政策、资金、技术等支持,为企业提供更为优质的服务,让企业得到实惠,看到光明的发展前景。同时,也要做好服务群众的工作,多为群众办实事、好事,帮助他们解除后顾之忧,提振

消费信心。信心强则干劲足。只要我们采取有力措施,把经营主体责任鼓得满满的,勇于攻坚克难,善于化危为机,必能跨越前进道路上新的“娄山关”“腊子口”,推动高质量发展迈步从头越,行稳而致远。 □王志贤